

证券代码：838317

证券简称：明宇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即时调出创新层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2020年8月31日，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披露2020年半年报。根据2019年12月27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第十九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未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，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，全国股转公司即时将其调出创新层。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发布的《关于发布创新层即时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0〕716号，以下简称“降层决定公告”），公司属于创新层即时降层公司，触发降层情形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20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即时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，应当在降层决定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

公司对全国股转公司即时降层决定无异议，不申请复核，公司将自2020年9月28日起调至基础层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鉴于公司已触发降层情形，公司将于2020年9月28日起被调出创新层，降层后所属层级为基础层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谨慎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25日